

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普发改投〔2024〕32号

关于普陀区内部道路接收整治工程（一期） 总投资的批复

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：

你单位报来的《关于上报〈普陀区内部道路接收整治工程（一期）可行性研究报告〉的请示》文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进一步改善周边居民出行条件，提升城区面貌和形象品质，现同意由上海市普陀区市政水务管理中心作为项目建设法人单位，组织实施普陀区内部道路接收整治工程（一期）。

二、该工程位于上海市普陀区，涉及甘泉路街道1条道路，石泉路街道5条道路，真如镇街道5条道路，万里街道2条道路，桃浦镇9条道路，长征镇1条道路，共计23条道路。

三、该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：路面维修、人行道翻修、排水管道维修和完善、更换雨水口、更换防沉降窨井、翻排侧平石、标线复划等。

四、主要技术指标

（一）道路工程

路面设计标准轴载为 BZZ-100；路面设计使用年限：一层式铣刨加罩为 3 年，二层式铣刨加罩为 5 年，白加黑为 5 年，市政道路翻挖新建沥青路面为 15 年，公共通道翻挖新建沥青路面为 10 年。道路净高：机动车道 $\geq 4.5\text{m}$ ，非机动车道和人行道 $\geq 2.5\text{m}$ 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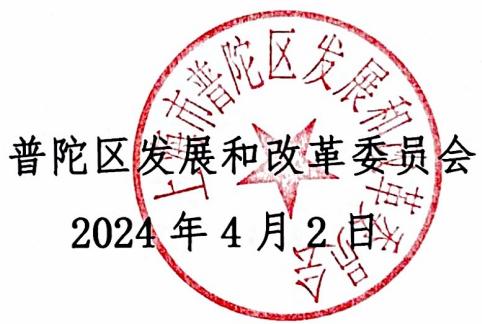
（二）排水工程

小区路地面径流系数取 0.9，市政道路综合径流系数取 0.5/0.6。雨水口和连管的设计流量按设计暴雨重现期计算流量的 1.5~3.0 倍计。工程污水量指标取 $315\text{L/p} \cdot \text{d}$ ，地下水渗入量按平均日污水量的 10% 计。翻挖新建后的管道设计使用年限不小于 50 年，整体修复后的管道设计使用年限不小于 20 年。

五、该工程总投资 15779 万元，其中工程建安费 12031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2218 万元，预备费 712 万元，前期工程费 818 万元。所需资金由你单位自行解决。

六、同意该项目采用代建制，请参照《普陀区政府投资项目代理建设管理办法》执行。

请接此批复后，进一步优化方案，并抓紧组织实施。

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规划资源局，区市政水务管理中心，区审计局。

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4年4月2日印发